问题、去男朋友家拜访,他爸妈告诉男朋友觉得我不懂事,却说很喜欢我并且祝福我们,该怎么看?

题目描述: 说我不懂事的理由有:1.我话少,只是回答他们的问题,并不主动说话 2.晚上衣服换下来放在公共卫生间本来准备自己洗的,但后来忘了,第二天起来发现他妈妈已经帮我洗了衣服,我却没有任何表示。这些原因男朋友跟他父母聊完后告诉我了,感觉他父母对我不是特别满意,但是知道后我立刻发消息感谢叔叔阿姨款待,阿姨却说祝福我们,这是客套话吗? 不知道我最后的补救有没有让人对我改观一些。我这样问题很大吗?

突然知道这些挺委屈的,在他家并不是什么都不做,吃饭时会帮忙摆碗筷,我妈提醒的叠衣服叠被子也都注意了,他外公外婆来的时候陪老人家看电视,听不懂老人的方言没太聊天,就微笑,能做的不多,不过尽力在表现了。特意给阿姨带了护肤品套装,还有酒 茶 家乡特产。阿姨给我准备睡衣,干发帽,毛巾,拖鞋,新床单时我也说了谢谢,我心里也是真心感谢的,觉得很细致。还有其他很多事情,都说了谢谢,但是开开心心的背后别人已经不知不觉对我有意见了,对我打击很大。并且我男朋友也很生气,觉得我表现不好,说完全看不出来我有任何表现,可明明我也做了一些,可能不够。。。但是在这之前还夸我包容,跟父母聊完之后完全改变态度,只觉得我不懂事,该怎么破?

补充一下。大家觉得我住别人家里不矜持,我男盆友先去了我家,也是住在家里,带了很多东西。我觉得他在我家也比较紧张,当然话比我多一些,我父母对他很满意。我妈硬要给他洗衣服,他就在旁边陪着聊天。当天我给他做了顿饭,让他帮我切菜来着,不过被我妈制止了,就让他坐着聊天。我在男朋友家待了两晚之后,我男朋友家人一起开车去了我家相互认识一下,五个小时车程。很辛苦,也很感动。我爸妈提前订了酒店给叔叔阿姨住,男朋友还是住我家,晚饭早饭都是下馆子的,感觉把叔叔阿姨都吃怕了,总之非常热情招待。之前我妈给了男朋友两千红包,不算多,但他爸妈给了我一万一百零一,外公外婆还一人给了一千,但我们觉得太多了,后来全退给男朋友了,让他存着。

无论是他爸妈还是我爸妈都很用心,感觉他爸妈应该是比较注重礼数和细节,而我想的简单,也不是单纯看不上我。 只是想问问这两点原因是不是特别严重,让人有多介意。

这哪里是你不懂事?

这明明是男朋友全家不懂事。

父母的不懂事在于——认为对方是个来面试应征 ta 们家儿媳妇岗位的无业游民。ta 们还以为自己家有钱,可以有得挑。

ta 们完全没有意识到,因为 ta 们这种心态造成的劣势,抵消 ta 们所谓的"有钱"的优势一万倍, ta 们才是需要人可怜和宽容的那一方。

你是这种"高门大户找女奴"的心态,你家再有钱,跟女奴有多大关系?你家再有势,女奴要分享的前提也是乖乖从命、不能被开除。那只不过是个替老爷跑腿的狐假虎威,有什么意义?

甚至,恰恰是你家有钱有势,欺负起女奴来,女奴才更惨、更没有还手之力。

任何一个没打算当女奴的女性,都对这种所谓"优势"没有兴趣。

这类真正值得你儿子珍惜的女性上你家拜访,不是来看你家产的——只要你家能自给自足,别是嗷嗷待哺等救济吃饭就行——人家是来看你家家教背景如何的,来看你儿子的教养是真的还是为了"谈恋爱"装出来的,值不值得自己冒这段生命危险的。

结婚是冒生命危险,没有教养而财雄势大,只会让这风险更加巨大,那是扣分的,而不是加分的。

父母在这种见面场合,就不该发表自己的喜欢或者不喜欢的意见。

你可以有意见,但是你没资格主动开口,因为这是你儿子自己的事,**是你们付不起责的事**。 父母应该说啥?

应该建议做好身体检查、签好婚前财产协议、谈好婚内财务的管理方案、生育计划、事业发展的应变预案和离婚的预案。

在这女孩好/不好、我们喜欢/不喜欢上,只有一种标准答案——好、喜欢。

好、也喜欢,你们接下来也要做体检、签婚前财产协议、谈好婚内财务管理方案、生育计划、事业发展应变预案和离婚预案。

好、也喜欢,身为父母我们也不会送房送车送遗产——可以借房借车给你们,可以借款给你们启动新生活,但那不叫送,更没有这义务。

至于将来的遗产是不是给你们继承,那是将来我们的私事。

其实无论好不好、喜不喜欢,后面的做法都完全一样,所以好不好、喜欢不喜欢有什么意义?

不管女方是什么样人,哪怕你自己非常满意,你对子女也一样需要、也只能在这方面提供帮助。

其实只要这方面做得稳健、严谨,女方是什么样人有什么关系?

如果她好,自然百年好合。如果她坏,自然无损或者低损分离,只不过是一时过客。为下一段旅程带来经验。

如果她对这些周密严谨、然而却是绝对公平、对等且完全在个人自由权界以内的措施极为敏感和不能接受、那么她自己证明了自己其实就是奔着某些东西来的。

你儿子自然明白。

至于说儿子一片"孝心",想要找一个"让爹妈喜欢的"——

第一, 低估了我们。

我们是何等样人,连环杀手都可以谈笑风生、相处愉快。我们觉得有天定的伦理义务,有必要处好,生铁做的也能给你捂热了,哪有"处不好"一说?

第二, 侮辱了我们的教育。

人家是个人,不是你拿来讨好别人的工具,不是你用来炫耀的奖杯。你从这角度考虑问题,自以为受益人是我们,我们就会高兴?

你这就像出去当强盗,自以为分赃给我们,我们就会夸你抢得好一样。

你以为会受奖?你是要挨打。

当然,你都这年纪了还犯这错误,是你爹妈对不起祖宗。

我们这就去祠堂跪着谢罪去, 你自便吧。

作为父母,你在意的东西有不必犯这种罪行就可以保护的正当做法。相反,这些不经授权评价 ta人人格的罪行却除了让你儿子的资格严重受损之外,根本就不能真的保护你所在意的利益。

真为了掘金而来的,绝对会练到叔叔阿姨团团转,那恐怕并不是优良素质,而是多年钓鱼专业生涯所锤炼的职业素养,甚至可能是家传绝学。

不是我说你们——这种"优秀的准媳妇",对你家、对你儿子的威胁恐怕比"不懂事的小女孩" 大得多。

你们谁是更老的狐狸还难说着呢。

眼前放着两条路,前一条对儿子在女方眼里的资格无损,能真正实质有效的保护自己的家族利益和儿子的长期幸福,后一条必得罪人、将来若结果不好必受儿子刻骨怨恨、特别容易让刻意伪装者过关且反向筛除低风险对象,而且对保护长期利益没有任何真实的有效性。

而身为父母,对前一条路近乎一无所知,事到临头只知道两眼一翻走后一条路——所以,为啥说这叫**参妈自己不懂事**?

那么,为什么后一条路蠢成这样,还有无数父母蒙着脑袋往里撞呢?

因为后一个模式有一个重要前提——就是前现代的"老爷话事制度"仍然成立。

在前现代的家庭体制里,少爷成年根本就还不是一个法律意义上的独立个体。只要老爷不死,家族财富的真正、而且独一的主人就还是老爷。儿媳妇只不过是一种特殊的奴隶,无论是社会伦理还是法律条款,在前现代都给了老爷无穷尽的管理工具,甚至包括直接处死在内。所以根本用不着什么婚前财产协议、婚内财务安排……这些杂七杂八啰啰嗦嗦的麻烦事,直接用水银竹杖好了。

老爷夫人们还活在两百年前,所以还在按照两百年前的老套路在处理早已不受这些鬼技术约束的现代伦理问题。

从民国肇造算,已经 110 年了,就算是从改革开放算,都有 40 年了,这家庭还没有想明白这事应该怎么做,这样昧于审时度势的家庭,真的有资格被考虑吗?

ta 们那点因为运气得来的财富,在这种 110 年都化不开的石头脑袋面前,只不过是微不足道的过冬粮草——而且我再说一遍,只要你是个不屑于寄生、自种自吃的人,那些东西就不是为你准备的,跟你没什么关系。

你是要跟他们过60年日子的啊。

ta 们够资格吗?

第二,是这男朋友不懂事。

你父母不喜欢我,这不是我的问题,是你的问题,是你做人的责任。它出现在我的面前,已经 是你自己做人失败了,没能承担你自己的个人责任的结果。

你没有不好意思、没有愧疚、没有忐忑、没有歉意,居然还抱着一种觉得我没服务好你的心态来兴师问罪。

说明你还分不清做一个成人到底意味着什么。

一方面还分不清人已责任的界限在哪里,二方面对"界限模糊处应做对对方有利的保守"的基本友好原则一无所知。

这种巨大的缺陷、敢于发作出来、只说明人格发育还没有完成。

这不是道德错误——因为很显然不是故意的,但凡有一点主动认知都不至于荒唐到这样——但 是是客观的不可行。

关于怎么看,一共两句话——

- 1) 包子馅用料再足、再新鲜、没蒸熟也不能吃。
- 2) 你也不能指望"咽到肚里自然会熟的"。

至于"守在灶边等待包子蒸熟、保证一开笼就可以下筷子",这个逻辑上倒是通的。

要不要这样做,那就看你自己。

编辑于 2021-10-16

https://www.zhihu.com/answer/2173435226

---

Q:请问男女互换一样成立吗?岳父岳母不应该当面表达对女婿的不满等等。

只能通过尽可能地提升子女的素养,来让 ta 能够自己选择可靠的伴侣和生活。除此之外,仅能保持身为长者的建议权,任何妄图夺过方向盘的行为,都过界了。

A: 都一样。

- Q: 之前和一个五六十岁的同事聊,她说儿子娶什么样的媳妇和她一点关系也没有,在我们面前百般吐槽儿媳妇,各种看不上,但是这些话绝对不和儿子说,在儿子面前就是儿媳妇哪哪都好。我当时惊掉下巴,感觉你这对孩子也太不负责任了,看了答主老师的回答才意识到是我的观念有问题
  - B: 这……[捂脸], 阿姨藏的深?
  - Q: 留过洋的知识分子, 觉悟的确可以
  - C: 真有觉悟的话, 不和儿子说, 和外人百般吐槽?
- Q: 你能要求别人做多好,有意见能不和儿子说已经不错了吧,难道非憋着谁也不说才算有觉悟吗。再说我们都是无关的人,当个树洞也无妨吧。
  - D: 可能是你的描述"百般吐槽"引起了歧义?
  - 将"百般"理解成三番两次、提起儿媳妇就吐槽和一次性密集吐槽,就不一样了。
  - Q: 哈哈, 是, 我描述的有问题
- C: 你是知道自己和她儿媳妇并无关系,但她和别人说时,能够确定对方和她儿媳妇没关系吗? 有很多社会关系可能是出乎意料的,所以好的修养应该是背后莫论人非
  - Q: 她儿子儿媳在国外, 这下清楚了吧
- E: 抛开你想表达的观点来说,这类口蜜腹剑的行为不觉得恐怖吗~我比较认同如果有意见憋着不说也比心口不一要好,如果开口那必得是真心
- F: 有这种觉悟已经很不错了。反正同事也接触不到儿媳妇,不会毁人家名声,就当是树洞了吧。

更新于 2023/3/14